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董事会认真研究行业形势与发展环境，以打造“国际领先的光纤传感网络及智能化应用解决方案提供商”战略目标为指引，全面、完整、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履行“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职能，持续完善治理体系建设，主动谋划十四五规划新路径落地，推动产品和市场结构调整，提升以客户为中心的智能化服务能力，实现了公司经营质效双提升，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强化战略引领，提升可持续发展质量

为适应全球发展形势和市场环境变化，有效践行社会责任，以绿色转型促进可持续发展，贯彻落实国资委、证券交易所等监管要求，董事会认真研究分析，决定将 ESG 融入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真正从“履行社会责任”向“以责任创造价值”转化，推动公司创造发展新优势。

2023 年，公司修订十四五规划，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具体负责可持续发展管理。将 ESG 纳入公司发展战略，营造良好的绿色发展氛围，促进 ESG 价值观深度融合公司文化，积极推动 ESG 理念转化为行动，具体 ESG 规划内容如下：

(1) 聚焦主责主业，强化责任担当。围绕突破“卡脖子”难题，加强核心技术攻关，提升科研转化能力，集聚和整合资源，积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深度参与“科技兴国”“交通强国”“智慧城市”打造；绿色赋能发展、带动低碳转型，全面助力“双碳”目标，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2) 融合 ESG 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环境方面，从资源利用、能源消耗、废物排放等，积极采取措施减少环境负面影响，持续推进节能减排、绿色发展；社会方面，从雇佣政策、员工权益、社会公益等，加强内外部合作，关注利益相关方，共同推进 ESG 实施；公司治理方面，从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技术创新等方面，持续建立健全完善长效机制，提升公司整体 ESG 表现。

(3) 着眼对标提升，着力价值创造。加强风险管理，按照“立志向、拓增量、

做精品、提质量、建队伍、强管理、防风险”目标，不断强化内控体系建设，切实发挥内控体系强基固本、防范重大风险的作用；推动提质增效，采取积极有力措施，强化成本费用精细化管控，提高整体价值创造能力；深化改革提升，把履行社会责任转化为公司发展的内生动力，着力构建股东放心、客户满意、利益相关方共赢、社会赞誉、员工幸福的责任担当企业。

(4) 发布 ESG 报告，提高品牌效益。ESG 报告编制和披露，作为年度重点及必备工作，全面梳理总结，抓住重点议题，提炼与政府、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媒体、非政府组织等利益相关方 ESG 相关实践，最大程度展现公司履职尽责央企形象，持续提高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

ESG 工作过程中，通过对照、识别及管理长期 ESG 风险及机遇，将风险管理、合规经营、科技创新、环境保护、安全发展、社会责任等理念融入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企业文化，推动了公司高质量发展，也维护了投资者、社区、客户、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利益。2023 年，公司实现合同额 9.2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4.59%；实现销售收入 6.04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10.94%；实现净利润 3,528.70 万元，较 2022 年提升 25.94%；经营质量得到显著改善。

二、强化履职保障，提升董事会决策能力

2023 年根据《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党总支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董事会工作制度》等做好董事会重大事项决策权落实。为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促进多元化董事会作用发挥，从制度、服务支撑、决议落实等方面，保障董事会科学、高效行权履职。

一方面组织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全面、深入学习掌握信息披露法规制度相关规定，积极参加外部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主动适应依法全面从严监管新形势、拓宽视野，提升履职能力。一方面建立定期会务机制、组织董事会专题交流沟通会议 10 余次，确保上会事项均经过充分讨论，促进董事会决策效率提升。2023 年公司继续组织董事项目现场实地调研 2 次、重要客户拜访 4 次，并形成调研报告，从新领域和新市场开拓、差异化竞争优势构建、项目动态管理等方面为公司建言献策。

履职能力、效率提升的同时，也要求公司把做好董事会决议落实工作作为全年重要任务，要求公司围绕“做好向进发力，全力以赴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做好

以进固稳，以专项行动为抓手，为高质量发展蓄力赋能；做好以进促强，持续打造核心竞争力。”形成详细工作方案、清单管理并逐条对照销账。

三、强化内控体系建设，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董事会秉持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的原则，在中国证监会、湖北证监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指导下，按照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认真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积极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在董事会指导下，公司深化依法治企理念，树立法律合规意识，进一步增强内控工作水平，切实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

为深化源头治理，完善公司重点领域的监督制度，组织开展梳理、完善公司“五制十管”制度体系工作。2023 年公司重点增加、修订了合规、采购、投资等领域的相关制度，制定了《合规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等可执行性较强的内部规范，进一步加强了重点领域的风险防范。为确保风险管理的有效实施，公司成立了风险管理体系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领导、统筹、落实和协调风险治理结构的建设工作。

2023 年公司通过信息化赋能内控管理，进一步完善财务供应链系统、协同办公平台和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三大支柱的信息化系统，具备综合办公、人事管理、项目管理、合同管理、费用报销、预算管理、移动办公等功能，实现了与 K3 供应链、财务模块的有效集成，能及时准确获取所需电子数据。同时，公司也接入了中国信科集团综合监督平台，及时上报内控体系监督评价和各项审计工作及整改落实情况。

四、强化信息披露管理，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公司始终与资本市场保持准确、及时的信息交互传导，按照监管要求，落实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履行保密、内幕信息管理职责，对内规范治理，对外主动向市场和监管表态，树立负责任企业形象。公司 2022-2023 年度信息披露获深交所信息披露工作 B 级评价。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沟通工作，秉承合规、平等、诚信原则，不断拓宽交流渠道，丰富沟通内容。一是重视投资者关系体系建设。公司建立了程序规范、专业高效、与时俱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路径，严格遵守

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传递公司信息，提升公司的综合治理水平和整体价值。二是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打造多维度、多方式覆盖的发声矩阵，提升投资者沟通效果。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并参加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提高活动参与度和实效性。日常化回复投资者问答，互动易问答 48 次、投资人热线专人接听 400 余次，一对一针对性回应投资者疑问，拉近与投资者的关系。简化信息披露，充分利用数字化投关工具，如业绩长图、一图读懂公司财报等提高可读性，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业绩。深入接待投资者来访。通过展厅参观、实地考察、座谈交流，使投资者直观、立体了解公司情况，面对面的方式增进互信。三是主动开展年度特色投资者关系活动。2023 年 10 月首次尝试举办年度投资者见面会，为投资者提供与管理层直接交流机会。证券公司、财经媒体、基金公司、个人投资者齐聚理工光科产业园，通过展厅参观、产品体验、见面座谈等方式实地感受公司的发展与现状。同时公司提前公告预热，做好问题征集，积极开展宣传，进行热度维持和宣导，提升活动的影响力。

五、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依法高效履职

2023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诚信尽责地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通过事项
2023/2/28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与参股公司武汉智慧地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4/20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公司 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11、关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12、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4/24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8/17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3/9/1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关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10/20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制定公司《ESG 工作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4、关于制定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10/24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关于同意遵守《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理工光科与迪爱斯智慧消防业务的划分意见》的议案

2、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及内容

2023 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积极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对可

持续发展进行研究，在议事规则中增加 ESG 相关内容；对公司及集团内迪爱斯智慧消防业务进行分析，同意业务划分意见。战略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就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探讨研究，促进相关事项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为公司实现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积极出谋划策。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对公司内控体系工作报告、内部审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定期报告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根据相关规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及年度审计计划执行进行了审阅，认真听取审计报告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通过现场沟通、电话等多种方式督促其严格落实审计计划。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对提名公司两名独立董事、一名副总经理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工作经历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对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继续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年薪兑现方案、2023 年四季度经营计划及考核指标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切实履行职责，规范了公司运作。

六、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任职期间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唐建新先生、朱晔先生、杨克成先生、郭岭先生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附件一。

七、2024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4 年，董事会将继续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带领理工光科贯彻落实“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以规范治理为保障，以人才队伍为支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业绩目标为牵引，以“创新+资本”为驱动，推进业务快速增长、效益稳步提升、管理全面改善，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具体重点工作如下：

1、坚持战略引领。面对行业发展新形势组织战略回顾及研讨，持续关注及推动战略举措的落地。主动利用资本平台优势，积极开辟新赛道、抢占新高地、塑造新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

2、提升治理效能。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加强内控制体系化建设和机制建设，加强董事履职保障，促进董事会科学、合理、高效决策，护航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3、规范信息披露。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4、增强核心优势。坚持创新赋能，围绕光纤传感加大资源投入，抓住智慧城市、交通强国等国家重大战略建设窗口期，确保优质客户放量，高端产品增量，推进募投项目发挥效益，不断巩固行业领跑者的优势地位，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